

证券代码：605333

证券简称：沪光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1

昆山沪光汽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5月19日
- (二) 股东会召开的地点：江苏省昆山市张浦镇沪光路388号四楼会议室
-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4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335,943,30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2.3952

-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表决，由董事长成三荣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 (五) 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
- 2、董事会秘书成磊先生的出席本次会议；其他高管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 1、议案名称：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334,989,200	99.7159	932,100	0.2774	22,000	0.0067

2、议案名称：关于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334,981,700	99.7137	940,800	0.2800	20,800	0.0063

3、议案名称：关于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334,988,800	99.7158	929,900	0.2768	24,600	0.0074

4、议案名称：关于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334,988,700	99.7158	929,100	0.2765	25,500	0.0077

5、议案名称：关于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334,537,600	99.5815	1,355,800	0.4035	49,900	0.0150

6、议案名称：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334,988,700	99.7158	935,900	0.2785	18,700	0.0057

7、议案名称：关于制定《董事与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334,956,000	99.7061	954,500	0.2841	32,800	0.0098

8、议案名称：关于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334,955,100	99.7058	961,200	0.2861	27,000	0.0081

9、议案名称：关于 2026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334,547,400	99.5844	1,372,600	0.4085	23,300	0.0071

10、议案名称：关于 2026 年度向昆山农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767,200	59.4636	1,181,400	39.7523	23,300	0.7841

关联股东成三荣（持有股份 262,000,000）、关联股东金成成（持有股份 65,500,000）、关联股东成国华（持有股份 2,341,400）、关联股东成磊（持有股份 2,630,000）、关联股东陈靖雯（持有股份 500,000）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关联股东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332,971,400 股，该等股份不计入本议案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11、议案名称：关于 2026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333,660,300	99.3204	2,256,100	0.6715	26,900	0.0081

12、议案名称：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333,649,600	99.3172	2,266,400	0.6746	27,300	0.0082

(二) 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股东分段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持股 5%以上普通股股东	327,500,0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 1%-5%普通股股东	0	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 1%以下普通股股东	7,488,700	88.6939	935,900	11.0845	18,700	0.2216
其中:市值 50 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872,700	80.0055	199,400	18.2801	18,700	1.7144
市值 50 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6,616,000	89.9829	736,500	10.0171	0	0.0000

(三) 涉及重大事项, 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1	关于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855,000	83.5757	932,100	16.0455	22,000	0.3788
2	关于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4,847,500	83.4466	940,800	16.1952	20,800	0.3582
3	关于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4,854,600	83.5688	929,900	16.0076	24,600	0.4236
4	关于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854,500	83.5671	929,100	15.9938	25,500	0.4391
5	关于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4,403,400	75.8017	1,355,800	23.3392	49,900	0.8591
6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4,854,500	83.5671	935,900	16.1109	18,700	0.3220
7	关于制定《董事与高级管理人员	4,821,800	83.0042	954,500	16.4311	32,800	0.5647

	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8	关于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4,820,900	82.9887	961,200	16.5464	27,000	0.4649
9	关于 2026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4,413,200	75.9704	1,372,600	23.6284	23,300	0.4012
10	关于 2026 年度向昆山农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763,000	59.4062	1,181,400	39.8086	23,300	0.7852
11	关于 2026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议案	3,526,100	60.6995	2,256,100	38.8373	26,900	0.4632
12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额度的议案	3,515,400	60.5153	2,266,400	39.0146	27,300	0.4701

(四)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会议所有议案均获得审议通过。其中《关于 2026 年度向昆山农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公司关联股东成三荣先生、金成成先生、成磊先生、成国华先生和陈靖雯女士均已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

律师：曹一然、张凡

(二)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 1、昆山沪光汽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
- 2、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关于昆山沪光汽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昆山沪光汽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0日